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護理系醫護專業英文獎勵暨抵免實施要點

民國 107 年 12 月 12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四次系務會議
民國 108 年 4 月 10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系課程會議
民國 110 年 3 月 17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系課程會議

- 一、為強化護理系科學生專業醫護英文能力，鼓勵學生積極參加專業英文詞彙能力國際認證(Professional Vocabulary Quotient Credential; PVQC)與競賽，特訂本實施要點。
- 二、護理系科學生通過 PVQC 取得證書，並登錄於校內證照競賽系統者，五專生可抵免醫護英文(一)，四技生可抵免醫護術語與應用之課程。且欲申請抵免者需於學期之第 13 週前至系辦提交申請書。
- 三、當學期正在修該課之同學不得申請辦理抵免該科目學分。
- 四、護理系每年原則上於學年度第一學期舉辦一次 PVQC 專業英文證照競賽，請學生注意系上公告。
- 五、凡護理在校學生，參加 PVQC 專業英文證照競賽，評選後成績優良者，酌發獎學金。
- 六、本實施要點獎助經費來源，由報名費和學生技能競賽獎助學金經費編列預算內支應。
- 七、本獎學金名額及金額之增減，得視年度預算提案系務會議進行調整之。
- 八、本實施要點未規定事項，依學校其他相關現行法令規定辦理。
- 九、本實施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十、獎學金訂定如下：
(一) PVQC 校內賽獎勵

獎項	禮券及敘獎	備註
第一名	800 元，嘉獎貳次	1. 滿分為 500 分，總分須達 490 分以上取 3 名。 若有同分者依測驗二、三等項次得分依序比。 2. 獎學金禮券由報名費收入支出。
第二名	600 元，嘉獎貳次	
第三名	500 元，嘉獎貳次	

- (二) PVQC 區域賽獎學金(依本校學生專業技能證照暨競賽獎勵辦法辦理)
- (三) PVQC 全國賽獎學金(依本校學生專業技能證照暨競賽獎勵辦法辦理)
- 九、本實施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全球學習與評測發展中心(GLAD)專業英文詞彙能力-醫護類 學分抵免申請書

■日間部 □進修部 _____學年度 第_____學期 申請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身分別	<input type="checkbox"/> 五專學制護理科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學制護理系學生						
班級：	姓名：	學號：	<input type="checkbox"/> 首次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補申請				
手機：	電話：	抵免學分上限	2	抵免學分	2	共計抵免學分	2

已取得 PVQC 證照級別 TIER ONE TIER TWO TIER THREE TIER FOUR TIER FIVE			欲抵免科目(本校)				審查結果	
證照名稱	取得日期	等級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年/學期	學分	審核者: 同意簽名	審核者: 不同意簽名
全球學習與評測發展中心(GLAD)專業英文詞彙能力-醫護類			<input type="checkbox"/> 醫護術語與應用	必修		2		
			<input type="checkbox"/> 醫護英文(一)	必修		2		

※本作業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大學部暨專科部學生選課辦法及護理系醫護專業英文獎勵暨抵免實施要點辦理。學生因抵免，而不足當學期應修學分數下限，應修習其他課程至最低學分數下限。若有特殊原因，應經家長、導師同意送系所辦公室審查，經主任同意，提請學校審查。

陳述原因(滿足修課學分數下限者免填此欄位)

家長：

導師：

學生簽名	護理系			
	承辦教師	輔導人員	教學研發副主任	系主任